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19〕21号

关于印发《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委）、党支部，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19年9月17日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 工作方案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部署。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意见》（中发〔2019〕19号）、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开展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教组发〔2019〕24号）、省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开展全省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教组发〔2019〕25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我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一项重大部署，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推动全党更加自觉地为实现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不懈奋斗的重要内容。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要充分认识开展主题教育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推动党中央部署要求和省委工作安

排不折不扣落实落地。

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全体党员参加。从2019年9月开始，11月底基本结束。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委有关要求，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全面把握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坚持抓思想认识到位、抓检视问题到位、抓整改落实到位、抓组织领导到位，充分借鉴运用第一批主题教育成功经验，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解决违背初心和使命的各种问题，努力实现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勇担职责使命，勇做新时代泰山“挑山工”。

主题教育以学校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先学先改、即知即改，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部的学习教育。要以党支部为单位，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进行。

二、主要任务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条主线，要紧紧围绕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突出党的政治建设，紧扣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健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体制机制、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思政课建设等开展学习教育、调查研究。着力整改解决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基层党组织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学生社团等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要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学校“迎评促建”工作结合起来。不断提升工作能力和水平，全力推进学校高质量发展。

(一)从严从实抓好学校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主题教育

学校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通起来，有机融合、统筹推进，做到边学习边调研边检视边整改，以学促研、以研促查、以查促改，发挥好“头雁效应”。

1. 抓实学习教育。党员领导干部以自学为主，制定个人学习计划，将学习贯穿始终。要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认真学习党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和在内蒙古考察并指导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时的重要讲话，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等，要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见实效。

各部门、单位领导班子要利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读书班等形式组织集体学习。围绕党的政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理想信念、宗旨性质、担当作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性修养、廉洁自律等，列出若干专题进行学习交流。要认真开展好革命传统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四项教育”，通过观看《沂蒙山》《乳娘》《喜盈代村》《泰山挑山工》等影视文艺精品，组织老党员、老干部讲传统、讲变化，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进工作的实际行动，确保学习教育实效。要聚焦主题，以好的作风开展学习教育，防止以业务研讨代替理论学习、以工作交流代替思想碰撞，防止浅表化、走过场、学思脱节。

2. 深入调查研究。调查研究要坚持问题导向，着眼查找自身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立足职责职能和当前工作任务，转作风、敢担当、善作为。

调研要围绕学校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疑难问题、学校评建工作及健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体制机制、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思政课建设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督查调研，及时汇总梳理调研发现的问题、基层意见建议，搞好分析研判，提出具体化、精准化的思路举措。各部门单位结合工作职责和工作实际，选准调研方向、确定调研课题、拟定调研方案，至少形成1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

调研不硬性规定次数和天数，不搞层层陪同，坚决防止脱离

本职工作,防止“作秀式”“盆景式”调研。要不回避存在问题,到问题集中、困难较多、情况复杂的地方,多见具体事、多听师生说,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根据调查研究情况,领导班子要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交流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和对策建议,要形成 1 篇有思想、有份量、指导性强的学习调研成果,并转化为指导实践、解决问题的工作思路,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服务学校师生的自觉行动。要在学习调研基础上讲专题党课,学校党委书记为全体党员干部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讲一次党课,其他党委委员分别到分管部门单位讲专题党课,各党总支(党委)书记要给本部门单位讲一次党课。专题党课要精心准备、严格把关,做到学习成效不明显的不能讲,调查研究不深入的不能讲,问题查找不到位的不能讲,思路措施定得不实的不能讲,内容不聚焦的不能讲。

3. 深刻检视问题。党员领导干部要自觉对表对标,对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的突出问题,对照《中国共产党党内重要法规汇编》,对照初心使命,对照广大师生新期待,对照先进典型、身边榜样,结合征求到的意见建议,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认真检视反思,针对工作短板、具体问题,从思想、政治、作风、能力、廉政方面进行深入剖析。

要结合调查研究，通过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多种方式，征求意见建议。全面梳理汇总巡视、干部考察、工作考核、督导督查、审计检查等反馈发现的问题，特别是师生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认领、对号入座。领导班子成员之间、领导班子成员同分管部门负责同志之间要开展谈心谈话，相互听取意见建议。召开专题会议，对收集到的意见建议、查摆的问题不足进行集体研究，聚焦政治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检视和反思。一条一条列出问题，明确具体解决措施和整改时间，落实具体责任人，形成“三张清单”。深化“对标先进”工作，对标先进典型的工作经验，查找学校短板弱项，明确努力方向。

4. 严格整改落实。强化问题意识、整改意识，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剖析中发现的问题，逐一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措施、完成时限，逐项抓好整改。

对照省委确定的 9 项专项整治任务，结合学校实际，着力整改解决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基层党组织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学生社团等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整改工作由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其他班子成员分工抓落实，明确整改时限和具体责任人，确保一件一件整改到位。整改事项、具体措施和进展情况适时公开，并召开整改工作和专项整治情况通报会。切实防止表面整改、虚假整改、纸上整改。

主题教育结束前，处级以上领导班子要召开专题民主生活

会，运用学习调研成果，针对检视反思的问题，联系整改落实情况，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二）做实党支部的学习教育和检视整改

要以党支部为单位，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进行。

1. 抓好学习培训。各党支部要制定学习计划，组织党员以个人自学为主，原原本本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领悟初心使命，增强党的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学校对党支部书记进行培训，重点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部署要求。通过召开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交流学习体会，相互启发提高。党支部书记要讲1次专题党课，或者向所在支部党员报告一次个人学习体会。要充分发挥我校“红二师”红色革命教育基地作用，组织党员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组织我校老党员干部、先进党员典型讲述入党故事等活动，开展榜样教育。通过学习教育，使党员不断有新进步新领悟，不断增强党性、提高素质。

国庆前后，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集中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通过重温入党誓词、微党课等形式，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

2. 认真检视整改。各党支部要组织党员对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和义务权利，对照《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新

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对照群众提出的意见建议等，查找党员意识、担当作为、服务群众、遵守纪律、作用发挥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一条一条列出问题，一项一项整改到位。通过党员先锋岗、师德标兵，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等，组织党员立足岗位，履职尽责。通过主题党日，组织党员结合自身实际，至少参加1次志愿服务，为身边群众至少办1件实事好事，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同时，党支部要结合专项整治，对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利用九月份党组织换届工作，配齐配强党支部班子。对查摆出的突出问题，要制定整改措施，实行销号管理，逐项整改到位，整改情况及时向党员群众公开。

3. 创新方式方法。在运用“学习强国”、“灯塔-党建在线”学习平台等已有的党员教育管理载体平台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群体党员的实际，采取生动鲜活、喜闻乐见的方式，用好案例教育、微信公众号、微视频等，增强主题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主题教育结束前，党支部要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召开一次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

三、组织实施

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切实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周密安排、精心组织，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实施，确保主题教育质量。

(一) 严格落实责任。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

育在党委领导下开展。成立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郁章玉同志任组长，吕灵昌、马恩同志任副组长，其他党委委员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马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同时成立5个主题教育督导组，具体负责任务推进、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等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发挥好职能作用，加强与省委第十三巡回指导组的联系，精心组织，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各有关职能部门主动承担起主题教育的工作任务。各党总支（党委）要结合自身实际和党员队伍情况，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制定具体计划，强化责任，抓好落实，形成齐抓共管合力。党总支（党委）主要负责人要担负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本部门本单位的主题教育。党支部书记作为具体责任人，要带头示范、带好队伍，从严从实抓好主题教育。

（二）加强督促指导。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组要通过实地指导、随机抽查、调研座谈等方式，对各基层党组织开展主题教育进行督促指导，并适时参加学习讨论、讲党课、主题党日、专题组织生活会等关键环节。要注重从领导干部自身素质提升、解决问题成效、群众评价反映等方面，客观评估主题教育效果，并作为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的重要指标和年终考核的重要内容。对年老体弱及离退休党员，可采取送学上门等方式，组织他们参加学习教育。对开展主题教育消极对待、敷衍应付的要严肃批评；对走样变形、问题严重的要给予组织处理。

（三）注重实际效果。要以严的标准和实的要求统筹安排推进主题教育，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同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结合起来，同推进“工作落实年”“支部建设年”，各项任务结合起来，要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教育全过程。

（四）强化宣传引导。要充分运用学校网站、报纸、广播、微信公众号等媒体，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宣传党中央部署和省委、省委教育工委要求，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及时反映主题教育进展情况和实际成效。及时发现、表扬一批群众身边的党员先进事迹，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在全校形成开展主题教育的正能量。

- 附件 1: 济宁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2: 济宁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指导组成员名单
- 3: 济宁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配档表

附件 1:

济宁学院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 组 长:** 郁章玉 济宁学院党委书记
- 副组长:** 吕灵昌 济宁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马 恩 济宁学院党委副书记
- 成 员:** 刘德胜 济宁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朱松涛 济宁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许记中 济宁学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省监委驻济宁学院监察专员
李继凯 济宁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王旭英 济宁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领导小组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主题教育的组织实施。

办公室主任: 马恩(兼) 济宁学院党委副书记

- 成 员:** 李凡路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主任
李传伟 济宁学院纪委副书记
李刘成 济宁学院党委组织部部长
邓新民 济宁学院党委宣传部部长
胡国柱 济宁学院党委统战部部长

附件 2:

济宁学院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指导组 成员名单

第一组：李凡路、郭怀伟、孔德涛

指导单位：纪委（监察处）、离退休工作处、财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国际交流合作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工会（妇女工作委员会）、教育系、生命科学与工程系、初等教育学院（曲阜师范校区）

第二组：李传伟、于锋、张莹莹

指导单位：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资产管理处、安全保卫处、图书馆、团委、美术系、计算机科学系、学前教育学院（兖州师范校区）

第三组：李刘成、李树亮、李尊

指导单位：党委统战部、学生工作处（武装部）、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审计处、学报编辑部、中文系、外国语系、音乐系、体育系

第四组：邓新民、郝鹏、张旭

指导单位：党委组织部、科研处、基建处、信息管理中心、经济与管理系、数学系、化学与化工系、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第五组：胡国柱、张建华、孔亚峰

指导单位：党委宣传部、招生与就业指导处、后勤处、实验教学管理中心、文化传播系、物理与信息工程系（机械工程系）、大学外语教学部、应用型人才培养基地

附件 3:

济宁学院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配档表

序号	内容安排	时间	责任单位 部门
1	召开党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会议	9月上旬	办公室 组织部
2	制定印发《济宁学院关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工作方案》	9月上旬	办公室 组织部
3	成立济宁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9月上旬	办公室 组织部
4	各部门单位提交学习计划、实施方案	9月中旬	组织部
5	通过召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发放征求意见表等方式征求意见建议	9月中旬	办公室 各职能部门
6	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	9月下旬	宣传部
7	党委书记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为全体党员干部讲党课	9月下旬	办公室
8	各部门单位提交查摆问题“三张清单”	9月下旬	组织部
9	召开领导班子检视专题会议	9月下旬	办公室
10	围绕学校主题教育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9月-10月	组织部 各部门、单位
11	领导班子成员到基层联系点调研	9月-10月	办公室

12	走访慰问老党员和生活困难党员	9月下旬	组织部 离退休工作处
13	召开调研成果交流会	10月中旬	办公室
14	组织开展“我的初心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9月-11月	各部门、单位
15	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为分管部门、单位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党课，各党总支（党委）、党支部书记为支部党员讲专题党课	10月-11月	办公室 各部门、单位
16	各部门、单位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10月-11月	各部门、单位
17	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	10月中旬	宣传部
18	组织基层党组织书记到党性教育基地进行党性教育	10月下旬	组织部
19	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	11月中旬	宣传部
20	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	11月下旬	办公室
21	召开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	11月下旬	组织部 各部门、单位